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以邮件形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下午 4 点整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1 号楼瑞斯康达大厦 A206 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磊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进行。董事郑翔先生因工作安排未能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高磊先生、朱春城先生、任建宏先生、李月杰先生、王剑铭先生、王曙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上述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赵斌先生、张泽云先生、黄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将上述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60）。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6 日